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41

活人与死人的主

罗马书 14 章 5~9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7 年 3 月 12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10 月 28 日

我们来读神的话语，罗马书 14 章 5~9 节：

“有人看这日比那日强，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样。只是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。守日的人，是为主守的。吃的人，是为主吃的，因他感谢神。不吃的人，是为主不吃的，也感谢神。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，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。我们若活着，是为主而活。若死了，是为主而死。所以我们或活或死，总是主的人。因此基督死了，又活了，为要作死人并活人的主。”

读完神的话语，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你赐给我们一颗渴慕的心，使我们愿意明白、领受、并行在你的话语中。尤其当我们研读这段经文时，求你帮助我们学习如何在基督里的弟兄姐妹之间彼此相待。求你让我们更深认识与主和彼此之间的关系。愿你藉使徒保罗所写的话，也藉着圣灵亲自教导我们这奇妙的真理。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多年前，我曾与一位弟兄一同散步交谈。他是我年轻时认识的人，当年我在引导他信主的过程中起过一点作用，所以我们相识已久。那

天我们谈到一些所谓“次要的神学议题”，谈得正起劲时，他忽然略带讽刺地问我一句：“这真的是个关乎得救的问题吗？”

显然他对这个话题并不感兴趣，我于是停了下来，没有继续深入。但这句话留给我两个思考。先说明，他是个极好的人，虽然他不在我们教会，大家也不认识他，但他确实是一位敬虔、可爱的人，只是当时的思想停留在那样的层面。

第一个思考是：到底什么事情才算真正重要？我们常说“信仰的根本真理”，每个人大概都有一份清单，列出六、八或十项，例如童女生子、基督的神性、祂的复活等等。这些都是信仰的核心与灵魂所在。

但让我说一件也许听起来令人惊讶的事：若要问什么才是真正意义上的“得救问题”，唯一的问题就是，耶稣是否为你而死？

这也许让人困惑，因为今日普遍的看法是：耶稣为所有人而死，为我们打开得救的机会，但祂并没有真正“拯救”我们，而只是提供一个机会，要不要进入门内由我们自己决定。可是，这样的思想大大削弱了十字架的能力。主并非死是为了给我们一个“得救的机会”，祂死是为了“救我们”。

若耶稣真为你而死，那你就是祂的羊。圣经多处这样说，尤其在约翰福音第10章里，祂说：“我的羊听我的声音。”这是什么意思呢？我们并非真的听到主耶稣的声音，而是当真理被宣讲时，若你是祂的羊，你就会认出那是真理，并在心里拥抱它，使之成为自己的信念。

换句话说，凡我们所接受的真理，都是出于祂的能力、祂的爱、祂的牺牲。我们不是因为自己聪明地领悟某个教义而得救；相反，是因为祂已经使我们的心灵苏醒，使我们的悟性被开启，所以我们才能明白并相信这些教义。这是祂能力的果效，不是我们靠着信念所换取的功劳。从始至终，得救的关键只在于这一点：耶稣是否真的为你而死。

第二个思考是：我们是否该容许心中产生一种态度，认为圣经中有些事情不值得我们花时间、心力去探讨？换言之，许多人会说：“末世论只是次要问题，我们不必争论。”或者说：“礼仪、教会秩序这些都无关紧要，不要浪费时间讨论。”

但我们应当认识这种想法的荒谬。难道神会在圣经的正典中加入无关紧要的内容吗？好像祂写经文只是为了“填充篇幅”，找些不痛不痒的话题凑数？当然不是。我们必须承认，认识神的真理是一生的追求，甚至是历世历代圣徒永恒的追求。我们不是这旅程的起点，也不是终点。我们从前辈手中接过信仰的接力棒，又要传给后来的人，使基督的名在全地得荣耀。而圣经中所教导的一切，都与此息息相关。

同时我们也要明白，虽然我们不是靠“正确表达神学”而得救，我深信得救不是靠知识，而是靠恩典，但我们绝不可轻视神话语中的真理。因为神正是藉着这些被宣讲的真理施行拯救。我们得救的能力来自基督，但神设立了途径，使这能力临到我们。想想拉撒路在坟墓中的情景：他是怎样从死里复活的？是靠基督的能力。但这能力的具体“途径”，是主的话语，祂呼喊说：“拉撒路，出来！”正是藉着话语，生命临到死人。同样，信道是从听道来的，听道是从基督的话

来的。

因此，我们决不可贬低真理的重要性。若教会对真理逐渐冷漠，若我们总以“这些不是救恩问题，不值得争论”为借口，那么有一天，这个教会里将再没有福音，而那时，它就不再是教会。

这正是使徒保罗和主耶稣自己所警告的：那些曾经忠心的群体，可能堕落成“撒但的会堂”。这事也可能发生在我们身上。我们必须为信仰竭力争辩，为真理而战，好叫神得荣耀，人得救赎。

我之所以以此开场，是因为我们今天所读的经文，其背景正是关于“可疑之事”（或译“无定论之事”）的正确态度。上一章我们提过这些“可疑之事”在罗马教会中引起了纷争，使弟兄彼此轻视、彼此论断。保罗在这里要处理的，正是这个问题。

要界定什么属于“可疑之事”，有时确实不易。有人会说：“我觉得这根本不该算可疑。”另一些人却认为“这是灰色地带”。这确实难以完全确定。但有一点必须清楚：所谓“可疑之事”，绝不是异端或不道德行为的借口。我们不能说：“我知道这事有点问题，但在我看来只是可疑的，所以别评判我。”，这绝不是保罗在这里所容许的。

他所指的，是一些如“守节日”或“饮食条例”之类的问题，这些事虽非必要，却也不是罪恶或异端。保罗并不是说“让人去行不道德的事或相信错误的教义”，绝不是如此。

所以，若有人引用这段经文来为罪恶的行为或异端的信念辩护，

那是严重误用。我们仍当认真查考、分辨什么才合乎信仰与敬虔生活。

保罗在第五节写道：“有人看这日比那日强，有人看日日都一样，只是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。”

我在研究这节经文时，注意到一个有趣之处：即便在这些“可疑之事”上，保罗仍极其重视“心里坚定”这一点。这里的“心里坚定”，原文是一个借自航海的词，指“满帆前行的船”。也就是说，一个人若在心里得了确据，就像一艘扬帆的船，风已充满帆，坚定地向前航行。

换句话说，哪怕是这些非核心的问题，信徒也不该随意敷衍，而要在心里有清楚的确信与方向。坦白说，当我遇到可疑的事时，往往心里犹豫、容易动摇。有时讲道时我也会说：“我倾向于这样理解，但也可能那样。”，若有人请我吃顿饭，我大概还会改主意。

他在谈论的是那些人心里极为坚定、带着强烈信念去坚持的事。在保罗的时代，这些事包括饮食条例、是否喝酒、守哪些日子等。若要在今天找出对应的例子不容易，但我们或许可以想到一些类似的情况，比如姊妹是否该戴头巾、弟兄是否该系领带进教会、听讲道时是否要翻开圣经、是否必须亲自查阅每一节引用的经文。

有些人对此非常坚持，认为进教会就必须带着圣经，而且讲道时牧师一引用经文，你就该立刻翻到那一节。其实，我非常理解这种敬虔的态度。但我也得说，我的讲章都完整写下来，你随时可以查阅，看看我引用的每一处经文。你可以在聚会结束后，拿出圣经仔细核对，或在家中整日查考，“凡事察验，善美的要持守”。

所以，不必拘泥于讲道时是否不停翻页，我并不反对你翻圣经，但若一边听一边查考上下文，你可能反而分心，错过讲道的思路。我的意思不是“别读圣经”，而是“此刻先专心聆听”。更何况，早期教会的头一千六百年，大多数人根本没有圣经。那时的人无法“翻到”某卷书或某章经文，卷轴极为昂贵，只属于极少数富人。

如今我们许多人带的也不是纸本圣经，而是 iPad、Kindle、手机之类的设备。我记得一次和一群牧师共进晚餐，有位牧师说：“弟兄姊妹应该带有纸页的圣经来教会，因为我讲道时想听见大家翻页的声音。”立刻有人举手笑着说：“牧师，现在有 App 能模拟那个声音。”

不论是戴头巾、系领带、带圣经、或翻圣经，这些都可能是好习惯，但没有一件事是绝对明确的命令，也没有哪一件若不做就算犯罪。真正的问题是：你是否在心里“完全确信”这件事对你来说是正确的？保罗的意思正是如此，无论是什么事，你是否在心中“满帆前行”，确信这是你该做的？若你深信“进教会时一定要翻开圣经”或“敬拜时一定要打领带”是必须的，那么对你而言，这就成了你应当遵行的事。因为你心里确信这样行是讨神喜悦的。

让我们更深入地思想。保罗提到的“素食”、“饮食条例”、“守节日”、“喝酒”等事，在我们看来或许是小事，不足为论。即使今日教会中偶尔因“是否可以饮酒”有争议，那争议也多是出于是否会令人跌倒的问题，而非当时犹太人那种礼仪性的洁净争论。

但在罗马教会的那些基督徒看来，这些却是大事，大到足以让他们彼此论断、彼此轻视。换句话说，这些问题的确严重到足以引发教

会分裂。毕竟，历史上教会曾为更小的事而分裂。

你可以想象当时的情形：有“素食派教会”，甚至可能有人提议“成立圣洁素食堂会”，以免分争。但保罗并未建议他们“各走各路”。他没有说：“既然你们意见不同，那就各自成立一个合你胃口的教会吧。”保罗的目标不是制造隔离区，而是教导教会建立一种超越这些“小差异”的合一。

当然，对那些当事人来说，这些差异并不“小”。但保罗要引导他们看到，当你明白真正合一的根源时，这些事终将显得微不足道。

他所强调的是：一个人的良心不能成为另一个人的捆绑。我们在信条中也读到这一点，尤其是《威斯敏斯德信条》所阐述的“良心的自由”教义，唯有神的话语能捆绑人的良心。不是教会、不是牧师、不是旁边的弟兄姊妹，更不是社会舆论。只有神的话语，且唯独神的话语，能让我们在良心中感到该做或不该做。

因此，一个人若因神的话深信某件事是对的，他就当照着那确信去行；若神的话尚未在你心中使你看见那事为真，你也没有义务照别人的标准去做。我们不可被那些“自以为更属灵”的人挟制；但同时，我们也要有谦卑受教的心，愿意聆听，也许他们的确有值得学习之处。

保罗要达成的目标，就是使教会超越彼此轻视与纷争，进入真实的合一。为此，他引导我们去思考每一方行为背后的动机。他说：“守日的人，是为主守的。吃的人，是为主吃的，因他感谢神。不吃的人，是为主不吃的，也感谢神”。我们要记得，保罗所讨论的行为都不是罪恶或异端。神绝不会因谎言或悖逆得荣耀。保罗在这里说的重点是，

不论守日或不守日，吃或不吃，只要那人出于清洁的良心，为主而行，他的动机就是荣耀神。

这种人心里确信：这是神要我做的，而我这样行是为了尊荣祂。而且无论哪一方，都带着感恩的心，守节的人感谢神赐他节期可守；不守的人感谢神使他得自由；吃肉的人感谢神赐下食物；不吃的人感谢神保守他免于不洁。这画面几乎有点幽默：一个人说“主啊，感谢你让我还能守这节期”；另一个人说“主啊，感谢你让我不必再守这节期”。然而保罗说，这两个人都在感谢神。

随着时间过去，这类争论渐渐消失，关于素食、饮酒、守节日的问题，如今已不再是教会主要的争议。但其他的新问题仍不断出现。教会中因行为方式或生活选择而产生的分歧从未停止。

因此我们要记得，我们每个人都受限于自己目前的属灵成熟度与理解力。我们不能超越自己去行。诚实地说，有时我们必须承认：“我还不确定。”这是属灵生命中健康的态度。

我也曾多次经历这种情况：有人在门口和我交谈，非常确定自己是对的，希望在九十秒的谈话中就能改变我的看法。虽然这种情况通常不会立刻发生，但也有时我会被提醒，对方提出的某个角度，是我从未思考过的。

弟兄姊妹，保罗在这里所谈论的，是一些人极为在意、甚至为之争论不休的事情。保罗强调的前提是：这些行为既非邪恶，也非异端。神绝不会喜悦谎言或悖逆。一个人若出于信心行事，心存感恩，即使在认知有限、理解不全的情况下，神仍悦纳他。

这让我想到一个极美的真理：神悦纳我们那不完全的敬拜。我们的敬拜常常带着无知、有限和不纯，但神仍接纳，因为那敬拜是借着基督的血而献上的。若没有基督的救赎，我们再准确、再庄严的敬拜，也不过是“臭气冲天”的供物；但在基督里，神看见的，是他儿子的义袍披在我们身上。

这情景让我想起孩子送给父亲的礼物。我的孩子小时候，常送我一些“作品”：涂得乱七八糟的画、歪歪扭扭的小工艺品，甚至还“发明”一些根本用不上的工具，但我都珍藏着。为什么？不是因为它有实用价值，而是因为那是我孩子的礼物。弟兄姊妹，我们是神的儿女。当我们献上敬拜，祂喜悦的，不是敬拜的完美，而是敬拜者的身份。

然而，当我们开始认为自己的敬拜之所以蒙悦纳，是因为形式更庄严、诗歌更优美、祷告更精致，那就危险了。这样的心态不仅制造分裂，也显示我们对神的圣洁与荣耀认识太浅。若我们认为神会因我们敬拜的优越而印象深刻，那我们还未曾像以赛亚一样在神的荣耀中俯伏，也未曾像约翰在启示录中那样在基督面前仆倒。

《威斯敏斯特信条》中有一段论到神的描述极其深刻：“神在自己里面拥有生命、荣耀、良善与福分，祂完全自足，不依赖任何受造物，也不从中得着任何荣耀；祂只是在受造物之中、藉着受造物、向受造物显明自己的荣耀。”换句话说，神并非从我们身上“获得”荣耀，而是让我们“显明”祂的荣耀。我们的敬拜不是从我们出发、向天飞升的独立行动，而是源自信心、流出于基督的泉源。若我们的敬拜不是出于信心，再完美的礼仪、再美妙的诗歌，也不过止于天花板以下。

因此，保罗接着宣告基督的至高主权：“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，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；我们若活着，是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为主而死。所以我们或活或死，总是主的人。”这是一段极其震撼的宣告，基督是我们生命的起点与终点。

听到这里，也许他们该重新思想，不仅是他们的敬拜是否蒙神悦纳，更是整个人生是否为主而活。为何耶稣有权决定我们的生死？因为我们属于祂。

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章14~15节说：“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。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，众人就都死了。并且他替众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，不再为自己活，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。”这句话何等令人警醒，我们不再为自己而活。若我们的思想、行为、言语都以“我喜欢什么、我感觉如何”为中心，那便违背了这节经文。

无论是服事配偶、儿女，还是劳碌工作、言谈举止，一切都应当以服事基督为目的。我们可以谈篮球、玩飞盘，但我们生命的主旋律必须回荡着对主的认识与属祂的自觉。因为祂是一切呼吸的源头，而每一次呼吸都当归向祂。

若我们拒绝这样看待人生，认为这是“太极端”或“不理性”，那其实只是暴露出我们仍未真正明白：一切都属于基督。

我并不是要你放弃理性、合理的思考或科学，我只是要告诉你：任何其他的主题，任何别的中心动机，都会使人的一生沦为虚空的操练，毫无意义、毫无方向。若在整个人生中如此，若连我们在信仰与敬拜中的态度也如此，又是何等可悲呢？

神呼召我们。想一想，我们聚集在一起时正在做什么：祂呼召我们，祂赦免我们，祂以祂的气息使我们能够向那配得敬拜的神献上敬拜。祂借着祂的话语和圣礼，使我们的心思意念被唤醒，好能领悟并拥抱在基督里的救赎真理。祂又以祝福差遣我们，那“祝福”的意思是“平安地去吧”，你与造物主和好了。

我必须说，使我深感惊讶的是：保罗在那教会纷争中所用来带来救赎清泉的“水”，竟是从那样深邃的井中汲取的。他本可以只停留在表面，讨论“吃菜”的问题，的确，他也略为提及。但他的方式几乎如同耶稣与人交谈时那样：你想谈这些事，但让我告诉你一件更大、更深、更根本的事，那件事应当成为你所做一切的根基。

你想谈吃菜、喝酒、守日的问题？那我们先谈谈你为什么要敬拜，你所行的这些事为什么能被神悦纳。如果不是借着基督，它们又怎能蒙神悦纳？难道你要告诉我，那人的敬拜足以被神接纳，却不配被你接纳吗？我们真要把那些与我们意见不同的教会都丢进“炼狱的灰桶”吗？

当然别误会，我相信确实有些界限不能逾越。有些教会已经偏离正道，不但不是在改革，不但没有在成圣和认识基督的真道上成长，反而渐渐背离福音的方向。我们必须警醒，因为在我们的土地上确有一些大型教会已经“渡过卢比孔河”，越过了那条不归线。依我看，那些已不再是教会，而是“撒但的会堂”，许多宗派也公开宣告这些教会已不再属于基督。

但保罗在这里讨论的并不是那些。他说的是教会内部的人，因在

可争议的事上意见不同，就彼此论断、彼此轻看，即便他们各自都“心里确信”自己是对的。

我认为他在第9节达到全段的高潮：“因此基督死了，又活了，为要作死人并活人的主。”何等有力的一节经文！

基督理所当然成为我们思想、心灵、目标与情感的唯一焦点，因为祂“死而复活”，这正是福音的简明概括。保罗以及圣经中的作者常用简短的句子指向极宏大的真理。我们常说：“我们因基督的死得救。”可是，真的是仅仅因祂的死吗？不是的，我们是因祂的生、祂的死、祂的复活、祂的升天得救，因祂完成的全部救赎之工。

我们又常说：“我们因祂的血得救。”那是否意味着若耶稣只受一点伤流出血来就足够了？当然不是。血象征着死亡，而死亡又是整个救赎工程的一部分，包括祂的降生、祂的生命、祂的死亡、祂的复活与升天。

稍后我们要领圣餐，主说：“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。”那真是指“杯”本身吗？若我们要完全字面地理解，经文甚至没有说“酒”，而是“杯”。若如此推到极端，就成了寻找“圣杯”的传说，这显然不是主的意思。主所指的，是祂为我们成就的完整救赎之工。

因此，当保罗说“耶稣死而复活”时，他指的是整个救赎的全貌，而这一切都是为了一个目的：使祂成为活人和死人的主。

耶稣拥有无与伦比的权柄。你无论怎样寻找，也找不到祂不能越过的界限；没有任何疆域不属祂所有。这不仅是地理上的，更是时间

上的、永恒的，一切时空都属祂。生命与死亡都在祂掌权之下。

启示录第一章记载：“我一看见，就仆倒在他脚前，像死了一样。他用右手按着我说，不要惧怕。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又是那存活的。我曾死过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。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。”（启示录1章17~18节）

耶稣理所当然、荣耀地拥有我们的生命，因为祂为我们活过、死过、又复活。祂赐给我们一个再也不会被死亡毁灭的生命。

保罗以此回应他们那些琐碎的争执与彼此论断：他将那“汲水的桶”放入极深的井中，让我们重新仰望那位我们所敬拜的主，认识祂为何配得敬拜。

而我们所读的这一段经文，起初正是呼召我们“将身体献上，当作活祭”（罗马书12章1节）。因此，我想我们可以以保罗自己如何实践这思想来作结。他在（加拉太书2章20节）说：“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。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，他是爱我，为我舍己。”

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借着圣灵，显明我们心中那一切自私的行为与欲望，这些往往成了我们生命的主旋律。父啊，我们实在难以从心思与意念中除去“以自我为中心”的倾向，凡事围绕着自己、自己的感受与需要而转。求祢使我们看见，这样的思想中并无真正的满足、平安与喜乐。

父啊，这样浅薄的思想常在我们心中潜伏，使我们对那些祢所悦纳、我们却不愿接纳的人，生出不必要的论断与批评。求祢使我们不因此放纵罪恶或懈怠不前，而是常存宽容忍耐的心，记得我们绝不该咒诅祢所赐福的。

奉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